

2024年度连南瑶族自治县水利事务中心部门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连南瑶族自治县水利事务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连南瑶族自治县水利事务中心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连南瑶族自治县水利事务中心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连南瑶族自治县水利事务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单位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水利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按照省委、市委、县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水利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协助主管部门，拟定全县河长制、河道、水资源、水土保持、农村水利、农村饮水安全、水利水电工程、移民、水利信息等方面的相关政策规划计划、实施方案。

（二）协助主管部门开展全县水利水电工程的建设、管理等相关的事务工作。

（三）协助开展涉及河道、水资源、水土保持、农业灌溉等方面的行政许可、行政征收、行政强制、行政处罚等工作。

（四）受主管部门委托，负责全县河长制相关工作。

（五）协助主管部门开展全县河道防洪工程、生态景观工程、水毁修复、生态修复等项目的建设、管理相关事务性工作；开展河道垃圾清理、水域及其岸线管理、河道资源的开发利用等事务性工作；协助开展涉河湖项目行政许可和水旱灾害防御等事务性工作。

（六）协助主管部门开展全县水资源管理的事务性工作，协助开展水资源开发利用、节约用水、配置调度、管理保护和水生态保护等事务性工作。

（七）承担水利信息的采集、分析、发布和相关档案、资料

管理的事务性工作。

(八) 协助主管部门组织农村水利、排灌泵站、农村饮水安全、水利水电工程移民扶持项目的建设与运行管理工作；协助开展农田灌溉水源灌排工程设施、灌溉耕地管理行政许可等事务性工作。

(九) 协助开展全县水土流失监测和水土保持项目的建设、管理；负责全县水土保持有关规划计划和实施方案的研究、起草、评估等工作；负责有关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实施、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核查等事务性工作；负责水土流失综合防治有关规划计划和实施方案的研究、起草、评估等工作；协助开展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等工作。

(十) 承担水利科技推广及应用等相关工作。

(十一) 协助主管部门开展全县范围内的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工作。

(十二) 协助主管部门开展全县水利工程建设质量监督、安全生产等事务性工作。

(十三) 承担基层水利服务体系创建工作；负责农村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的建设与管理及年度计划的编制工作。

(十四) 协助主管部门开展全县供水、排水、县城及镇级污水处理、再生水利用的行业监督工作；为全县供排水企业和城乡供排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立项、可行性研究及初步设计的审查工作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编制全县供水、排水、县城及镇级污水处理、再生水利用的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实施；指导城乡供排水工程运行管理。

(十五) 负责全县水库移民工作，负责编制水库移民安置规

划大纲和移民安置规划的审核工作；负责水库农村移民人口变化管理和新建水库农村移民人口的审核、申报及库区移民项目的验收等工作；负责水库征地补偿和移民安置资金、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小型水库移民帮扶资金使用的监督管理等工作；承担协调处理涉及水库移民的信访工作、安置规划和后期扶持规划实施过程中的违规违纪行为。

（十六）负责防洪工程的运行、维修、养护等日常管理工作，制止侵占、破坏或损毁防洪工程等违法行为。负责防洪工程管理和保护范围内各类建设项目的初审，报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并承担防洪工程管理范围内单位和个人进行各项活动的监管责任。

（十七）协助主管部门开展本县中型灌区的水资源管理，负责中型灌区的调水、配水和水资源的保护、利用，制定节约用水规划及有关标准；开展本县中型灌区的工程及配套水利工程的管理、维护及安全生产等工作；负责本县中型灌区水利工程的水文勘测、水利现代化规划、防洪规划等专项规划工作的编制及报批；负责本县中型灌区水利工程的运维、防洪、排涝、协调调水管理及水土保持、防治水害、灾后重建和复工复产等相关工作。

（十八）承办县委、县政府及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

单位设10个内设机构：

（一）综合股

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信息、保密、督导、内部规章制度建设等日常运转工作；负责宣传、接待、信访、提案办理、

政务公开、政府采购、后勤服务保障等工作；负责协调水利事务和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工作；负责党群工作；负责水利综合统计及财务报表、预算决算编报工作；负责水利资金的使用、管理、财务核算、财务审计等工作；负责国有资产的管理、统计工作；负责各种财务资料、账册的收集、整理工作；负责机构编制、人事管理、退休干部管理、队伍建设与教育培训等的具体事务工作。

（二）河长制工作服务股

协助县河长办有序高效开展规范化、常态化、制度化的河湖管护、治理、监督、宣传等工作，积极配合与完成县河长办安排和交办的河湖长制工作事项，做好河道管理范围内的技术保障工作。

（三）规划和建设管理服务股

负责编制全县水利发展中长期规划及年度计划，水利综合规划、专业规划和专项规划，审核重大水利建设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初步设计等工作；指导水利工程建设项目合规性审查工作；组织实施中央水利建设投资计划，承担水利统计工作；指导水利设施的管理、保护和综合利用，指导水库、水电站大坝、堤防、水闸等水利工程的运行管理与划界。指导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制定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对全县机电排灌系统进行规划和工程建设技术指导，并对机电排灌工程管理、维护、运行等进行监督；指导病险水库、水闸的除险加固；负责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和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体系建设工作。

（四）安全质量服务股

负责水利工程的建设质量与安全监督、检查，协助主管部门

开展水利工程安全、水旱灾害防御、质量事故的监督管理和调查处理等工作。

（五）水事监察服务股

宣传、贯彻执行国家、省、市相关水利法律、法规、规章；协助开展实施水政监察，开展河湖、水资源、水域、水土保持等水事纠纷协调、辅助水事综合执法、辅助查处涉水违法事件等工作；负责协助监督河道采砂管理工作，负责河道采砂规划和计划的编制工作。

（六）水保水资源服务股

负责全县水土流失监测和水土保持项目的建设管理工作；负责有关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实施、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核查等事务性工作；负责全县水土流失监测和水土保持项目的建设、管理；负责全县水土保持有关规划计划和实施方案的研究、起草、评估等工作；负责水土流失综合防治有关规划计划和实施方案的研究、起草、评估等工作；协助开展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等工作。负责全县水资源的统一规划、开发利用、节约用水、配置调度、管理保护和水生态保护等水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用水效率控制、计划用水和定额管理制度；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指导污水处理等水源开发利用工作；协助开展取水许可审批、水资源费的征收等工作。

（七）给水排水服务股

负责全县供水、排水、县城及镇级污水处理、再生水利用的行业监督工作；负责全县供排水企业管理、供水行业节水工作、城乡供排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立项、可行性研究及初步设计的审查工作；编制全县供水、排水、县城及镇级污水处理、再生水

利用的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指导城乡供排水工程运行管理；负责组织实施全县农村饮水安全工程项目的建设、管理等工作；负责全县农村饮水安全规划设计等工作。

（八）水库移民保障股

负责组织实施全县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的规划、建设、管理等工作；负责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规划、移民安置区基础设施建设规划编制、移民后期扶持人口核定、直补资金审核、监测评估等工作。

（九）城防工程事务股

负责防洪工程的运行、维修、养护等日常管理工作；编报防洪工程建设、维修、养护年度计划和防洪工程运行，做好防洪工程的检查、观测工作，建立、健全防洪工程管理档案；制止侵占、破坏或损毁防洪工程等违法行为；负责防洪工程管理和保护范围内各类建设项目的初审，报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并承担防洪工程管理范围内单位和个人进行各项活动的监管责任。

（十）灌区水利工程管养股

协助主管部门开展本县中型灌区的水资源管理、负责中型灌区的调水、配水和水资源的保护、利用，制定节约用水规划及有关标准；开展本县中型灌区的工程及配套水利工程的管理、维护及安全生产等工作；负责本县中型灌区水利工程的水文勘测、水利现代化规划、防洪规划等专项规划工作的编制的报批；负责本县中型灌区水利工程的运维、防洪、排涝、协调调水管理及水土保持、防治水害、灾后重建和复工复产等相关工作。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连南瑶族自治县水利事务中心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连南瑶族自治县水利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163.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82.89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279.6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49.0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3.8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57.1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900.7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80.6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25.94	本年支出合计	57	2,521.4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96.02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600.56
总计	30	3,121.96	总计	60	3,121.96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决算表

单位：连南瑶族自治县水利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525.94	2,246.31	0.00	0.00	0.00	0.00	279.6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9.06	349.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0.97	330.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6.15	216.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82	80.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00	3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2.16	12.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2.16	12.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4	5.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4	5.9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83	33.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83	33.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3.83	33.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7.17	57.17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57.17	57.17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57.17	57.1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905.26	1,625.63	0.00	0.00	0.00	0.00	279.63
21303	水利	1,822.37	1,542.74	0.00	0.00	0.00	0.00	279.63
2130303	机关服务	966.23	686.61	0.00	0.00	0.00	0.00	279.63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9.00	1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596.10	596.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4	防汛	178.27	178.27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30335	农村供水	31.00	3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6.76	16.7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7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82.89	82.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7201	移民补助	54.42	54.4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7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28.47	28.4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0.62	180.6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0.62	180.6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76	83.7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96.86	96.8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3

支出决算表

单位：连南瑶族自治县水利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521.40	1,253.80	1,267.6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9.06	343.65	5.42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0.97	330.97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6.15	216.1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82	80.8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00	34.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2.16	6.74	5.42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2.16	6.74	5.42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4	5.94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4	5.94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83	33.83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83	33.83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3.83	33.83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7.17	0.00	57.17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57.17	0.00	57.17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57.17	0.00	57.17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900.72	695.71	1,205.01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1,817.83	695.71	1,122.12	0.00	0.00	0.00
2130303	机关服务	961.70	695.71	265.99	0.00	0.00	0.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9.00	0.00	19.00	0.00	0.00	0.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596.10	0.00	596.10	0.00	0.00	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5.00	0.00	15.00	0.00	0.00	0.00
2130314	防汛	178.27	0.00	178.27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30335	农村供水	31.00	0.00	31.00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6.76	0.00	16.76	0.00	0.00	0.00
2137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82.89	0.00	82.89	0.00	0.00	0.00
2137201	移民补助	54.42	0.00	54.42	0.00	0.00	0.00
2137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28.47	0.00	28.47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0.62	180.6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0.62	180.6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76	83.76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96.86	96.8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连南瑶族自治县水利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163.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82.89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49.06	349.0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3.83	33.83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57.17	57.17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625.63	1,542.74	82.89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80.62	180.62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46.31	本年支出合计	59	2,246.31	2,163.42	82.89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246.31	总计	64	2,246.31	2,163.42	82.89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连南瑶族自治县水利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163.42	1,244.70	918.7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9.06	343.65	5.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0.97	330.97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6.15	216.1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82	80.8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00	34.00	0.00
20808	抚恤	12.16	6.74	5.42
2080801	死亡抚恤	12.16	6.74	5.4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4	5.94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4	5.94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83	33.8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83	33.83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3.83	33.83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7.17	0.00	57.17
21103	污染防治	57.17	0.00	57.17
2110302	水体	57.17	0.00	57.17
213	农林水支出	1,542.74	686.61	856.13
21303	水利	1,542.74	686.61	856.13
2130303	机关服务	686.61	686.61	0.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9.00	0.00	19.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596.10	0.00	596.1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5.00	0.00	15.00
2130314	防汛	178.27	0.00	178.27
2130335	农村供水	31.00	0.00	31.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6.76	0.00	16.7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0.62	180.6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0.62	180.6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76	83.76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96.86	96.86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连南瑶族自治县水利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62.8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39
30101	基本工资	186.67	30201	办公费	14.83
30102	津贴补贴	144.49	30202	印刷费	0.76
30103	奖金	176.61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50.79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9.93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4.00	30207	邮电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69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26	30211	差旅费	2.28
30113	住房公积金	83.7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9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1.61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3.11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64
30302	退休费	216.15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8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6.96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31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23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4.47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8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78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5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7.3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7.39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185.92	公用经费合计		58.7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连南瑶族自治县水利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82.89	82.89	0.00	82.89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0.00	82.89	82.89	0.00	82.89	0.00
2137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82.89	82.89	0.00	82.89	0.00
2137201	移民补助	0.00	54.42	54.42	0.00	54.42	0.00
2137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0.00	28.47	28.47	0.00	28.47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连南瑶族自治县水利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连南瑶族自治县水利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4.39	0.00	31.39	7.39	24.00	3.00	13.75	0.00	12.17	7.39	4.78	1.5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连南瑶族自治县水利事务中心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连南瑶族自治县水利事务中心2024年度总收入3,121.9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525.9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163.4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49.22万元，下降23.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官坑灌区改造工程一期工程前期管理经费减少，二是河长制工作经费减少，三是连南瑶族自治县板洞水库除险加固工程资金减少，四是连南瑶族自治县旺洞河大掌至大古坳段治理工程资金减少，五是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减少，六是其他水利支出罚款费用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82.8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8.78万元，下降45.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收入减少，二是土地开发支出减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279.6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7.56万元，下降2.6%。主要变动情况：板洞水库食水管理、板洞水库移民生活补助费减少。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连南瑶族自治县水利事务中心2024年度总支出3,121.96万元，其中本年支出2,521.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253.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60.34万元，增长14.7%。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增加，按照相关发文调整人员福利待遇。

2. 项目支出1,267.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873.7万元，下降40.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官坑灌区改造工程一期工程前期管理经费减少，二是河长制工作经费减少，三是连南瑶族自治县板洞水库除险加固工程资金减少，四是连南瑶族自治县旺洞河大掌至大古坳段治理工程资金减少，五是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减少，六是其他水利支出罚款费用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连南瑶族自治县水利事务中心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2,246.3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163.4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49.22万元，下降23.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官坑灌区改造工程一期工程前期管理经费减少，二是河长制工作经费减少，三是连南瑶族自治县板洞水库除险加固工程资金减少，四是连南瑶族自治县旺洞河大掌至大古坳段治理工程资金减少，五是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减少，六是其他水利支出罚款费用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82.8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

少68.78万元，下降45.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收入减少，二是土地开发支出减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连南瑶族自治县水利事务中心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2,246.3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163.4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873.98万元，增长67.8%；主要变动情况：一基本支出增加：基本工资、养老缴费、职业年金、医疗保险、津贴补贴、绩效工资、办公设备采购费、劳务费、水费、电费、车辆维护、住房公积金、住房改革补贴增加。二项目支出增加：板洞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直补到人）项目资金支出增加，连南县城防工程横太支堤及横龙右堤白蚁防治项目资金支出增加，连南瑶族自治县板洞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资金支出增加，广东省清远市连南瑶族自治县、连州市龙口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连南段）项目资金支出增加，连南瑶族自治县小型水库工程设施维修养护项目资金支出增加，连南县同灌河廻龙段河堤水毁修复项目支出资金支出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2.8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82.89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增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连南瑶族自治县水利事务中心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3.7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34.39万元的4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7.35万元，增长11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2.17万元，完成预算31.39万元的38.8%，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78万元，增长125.7%；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7.39万元，完成预算7.39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7.39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4.78万元，完成预算24万元的19.9%，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61万元，下降11.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58万元，完成预算3万元的52.5%，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58万元，增长58%。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增加公务用车购置费用。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2.17万元，占88.5%；公务接待费支出1.58万元，占11.5%。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2.17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7.39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1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4.78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主要用于公务用车下乡巡查河道，检查水利项目等中心工作燃油费，公务用车保险费及日常维修养护费用。

3. 公务接待费支出1.58万元，主要用于上级督查、安全质量等各项检查、调研公务接待餐费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20次，接待人数共197人。主要包括上级督查、安全质量等各项检查、调研公务接待餐费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3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7.3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7.3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7.39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9个，二级项目9个，共涉及资金883.3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6.14%；组织对2024年度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项目（移民补助），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项目（项目资金），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项目3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82.89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4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共组织对0个项目开展了单位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163.4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82.89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4年度本单位开展了项目绩效自评，顺利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取得一定成效。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单位整体支出及28项目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1289.44万元，执行数2521.40万元，完成预算的195.54%，主要原因是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未纳入年初预算，转移支付资金增加，执行数增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1.扎实推进供水工程建设，提升

农村集中供水保障能力。落实农村供水县域统管责任，推进城乡供水和农村供水“三同五化”改造提升工程建设，明确县农村供水工程运行模式实行1个主体统一管理，由县供水公司对全县的农村供水工程进行运维管理，全县县域统管覆盖人口比例达到70.3%，截至2024年12月，农村供水规模化覆盖人口比例70.3%，标准化建设工程比例77.52%，县域统管覆盖人口比例100%，专业化管理工程比例100%，智慧化服务人口比例为70.3%。农村自来水普及率为99.17%，水质合格率为100%。

2. 夯实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农田灌溉保障水平。2024年度已完成龙口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建设任务，恢复灌溉面积1.10万亩，保证农业生产灌溉用水，有效改善农民生产生活条件，有效保障粮食生产安全。目前我县已完成《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全面推进民族地区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的通知》关于灌区改造工作任务。

3. 加强防灾减灾工程建设，防洪安全能力建设取得良好成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两个坚持、三个转变”防灾减灾救灾理念。完成寨岗城防达标工程（一期）、山洪灾害损毁水利设施应急治理工程等项目建设，尤其是寨岗城防达标工程清淤完成后，降低了河道洪水水位，加强河道防洪排涝能力，寨岗堤防的防洪标准提高至50年一遇，有效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4. 推进城镇和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镇级污水处理设施由第三方进行运行管理，我局不定期到镇级污水设施检查设施运行情况，目前正在开展新一轮运维单位的选取工作，将乡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以及污水管网统一委托给运维服务单位运行管理，建立

厂网一体的运维模式。截至2024年底：全县农村污水处理设施移交给运维服务单位管理的有479座，其中正常运行的有389座，不正常运行的90座，正常运行率为81.2%；城北商务区及配套基础设施—污水管网建设（一期）项目于11月1日开工建设，已完成管道铺设工程量1654米，总进度约72%。农业污染综合防治工作不断推进，有效的削减了污水排放总量，使我的水污染得到了切实有效的防治。

5. 水环境持续改善。一是2024年度连南持续推进河湖常态化管护工作，已组织各镇和有关单位开展两轮集中“清漂”专项行动，并在日常巡查检查中加强河道保洁管护力度，加强黑臭水体和非法洗砂洗泥行为线索排查，共投入资金约176万元，参与人员约3200人次，清理各类垃圾、弃土、淤泥等约计940吨，清理河道长度累计约430公里。经认真排查，我县暂未发现大面积黑臭水体、非法洗砂洗泥行为和涉河湖重大问题。二是2024年度自查自纠共发现疑似河湖“四乱”问题8宗，已完成整治6宗，剩余2宗正在积极沟通协调整治中，会按要求落实整改。从2024年6月28日开始，水利部陆续通过水利门户河湖库“清四乱”督查系统下发新一轮图斑，我县共发现新增68宗疑似河湖“四乱”问题图斑，已全面完成核查销号68宗。三是2024年度深入推进水塘河道清淤工作，水塘河道清淤投入人员约1698人次，投入工日469天，出动机械台班689班次，清理淤泥40.6万立方米，超额完成清淤任务105%。四是2024年度积极开展河长制工作业务培训，涵盖了2024年度水利部河湖库遥感图斑核查整治、“清漂”“清四乱”专项行动、水塘河道清淤工程等各项河长制工作。

6. 水域岸线保护得到进一步加强。2024年连南完成9条流域面

积50~1000平方公里河流岸线规划任务，完成称架河、安田河健康评价和3条河流（称架河、安田河、凤岗河）“一河一策”实施方案编制工作任务，以上工作任务全部完成并上传系统。

28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267.60万元，执行数为1543.64万元，完成预算的121.77%，主要原因是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未纳入年初预算，转移支付资金增加，执行数增加。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开展水资源管理检查>20宗，积极开展普法、节水宣传活动>10次；完成河长制工作“清漂”“清四乱”专项行动≥2次；镇级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率≥90%，村级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率≥70%；完成全县320KM河道常态化保洁；改善水环境，促进水资源可持续发展；增加移民群众收入600元/人；农村供水工程覆盖率≥99.79%。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是：缺少组织布置绩效评价、复核指导佐证材料，台账管理不够清晰、完整、精准，机制建设不够完善；个别项目绩效自评缺少效益指标完成材料。

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组织领导对绩效评价过程中暴露出的突出问题，分类梳理、逐条整改，确保整改取得实效。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